

平罗县高庄乡人民政府 2023 年部门预算

目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高庄乡属于平罗县人民政府职能部门，业务由自治区、市、县各级政府管理、监督、检查指导。

编办核定的机构职能：（1）制定和组织实施经济、科技和社会发展规划，制定资源开发技术改造和产业结构调整方案，组织指导好各业生产，搞好商品流通，协调好本乡与外地区的经济交流与合作，抓好招商引资，人才引进项目开发，不断培育市场体系，组织经济运行，促进经济发展。（2）制定并组织实施村镇建设规划，部署重点工程建设，地方道路建设及公共设施，水利设施的管理，负责土地、林木、水等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的保护，做好护林防火工作。（3）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的民政、计划生育、文化教育、卫生、体育等社会公益事业的综合性工作，维护一切经济单位和个人的正当经济权益，取缔非法经济活动，调解和处理民事纠纷，打击刑事犯罪维护社会稳定。（4）抓好精神文明建设，丰富群众文化生活，提倡移风易俗，反对封建迷信，破除陈规陋习，树立社会主义新风尚。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平罗县高庄乡人民政府共分 9 个机构，分别是综合办公室 1 个，党建工作办公室 1 个，在、社会事务管理办公室 1 个，经济发展办公室 1 个，综合执法办公室 1 个，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1 个，民生服务中心 1 个，综治中心 1 个，财经服

务中心 1 个。核定编制 49 人，其中：行政编制 21 人，事业编制 26 人，工勤编制 2 人。实有在职 46 人，其中：行政在职 17 人，事业在职 27 人，工勤在职 2 人。公务车辆编制 1 辆，实有车辆 1 辆。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平罗县高庄乡人民政府是一级预算单位，无二级预算单位。其部门预算包括：平罗县高庄乡人民政府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预算表

平罗县高庄乡人民政府 2023 年部门预算——预算表

一、部门收支总表

部门收支总表

单位：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13674525	一、行政支出	13674525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3674525	其中：财政拨款支出	13674525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非同级财政拨款支出	
二、事业预算收入		二、事业支出	
其中：非同级财政拨款（科研及辅助活动）		其中：财政拨款支出	
教育收费		非同级财政拨款支出	
三、上级补助预算收入		三、经营支出	
四、附属单位上缴预算收入		四、上缴上级支出	
五、经营预算收入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六、债务预算收入		六、投资支出	
七、非同级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七、债务还本支出	
八、投资预算收益		八、其他支出	
九、其他预算收入			
本年收入合计	13674525	本年支出合计	13674525

十、上年结转		九、年末结转结余	
(1) 财政拨款结转		(1) 财政拨款结转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非财政拨款结转		(2) 财政拨款结余	
其中：本级横向财政拨款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非本级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十一、上年结余		(3) 非财政拨款结转	
(1) 财政拨款结余		其中：本级横向财政拨款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非本级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 非财政拨款结余	
(2) 非财政拨款结余		其中：本级横向财政拨款	
其中：本级横向财政拨款		非本级财政拨款	
非本级财政拨款		(5) 专用结余	
(3) 专用结余		(6) 经营结余	
(4) 经营结余			
收入总计	13674525	支出总计	13674525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预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一、本年收入		一、本年支出	13674525	1367452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367452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485489	7485489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11703	1311703	
		（三）卫生健康支出	322901	322901	
		（四）农林水支出	3647960	3647960	
		（五）住房保障支出	906472	906472	
二、上年结转结余		二、年末结转结余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收入总计	13674525	支出总计	13674525	13674525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22年执行数 (决算数)	2023年预算数			2023年预算数与2022年 执行数(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增减额	增减%
类	款	项							
201	03	01	行政运行	8719781.65	7485489	6663949	130904	-1234292.65	-14.16%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86000	202027	202027		16027	8.62%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857468.94	739784	739784		-117684.94	-13.72%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 支出	469393.39	369892	369892		-99501.39	-21.2%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263029.37	295953	295953		32923.63	12.52%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8423.54	26948	26948		-11475.54	-29.87%
213	07	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 补助	4671279.5	3647960	3647960		-1023319.5	-21.91%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832177	663280	663280		-168897	-20.3%
221	02	03	购房补贴	245073	243192	243192		-1881	-0.08%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元

经济科目		基本支出预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类	款				
总计			9895661	9205025	690636
一、工资福利支出			8905418	8905418	
301	01	基本工资	1954068	1954068	
301	02	津贴补贴	2779754	2779754	
301	03	奖金	2060379	2060379	
301	06	伙食补助费			
301	07	绩效工资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39784	739784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369892	369892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95953	295953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6848	26848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5460	15460	
301	13	住房公积金	663280	663280	
301	14	医疗费			
301	1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634688		634688
302	01	办公费	97042		97042
302	02	印刷费			
302	03	咨询费			
302	04	手续费			
302	05	水费	15000		15000
302	06	电费	40000		40000
302	07	邮电费	10000		10000
302	08	取暖费	160862		160862
302	09	物业管理费			
302	11	差旅费	30000		30000
302	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	13	维修（护）费			
302	14	租赁费			
302	15	会议费			
302	16	培训费			
302	17	公务接待费	300		300
302	20	专用材料费			
302	24	被装购置费			
302	25	专用燃料费			
302	26	劳务费			
302	27	委托业务费	40000		40000

302	28	工会经费	48004		48004
302	29	福利费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4000		34000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159480		159480
302	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99507	299507	
303	01	离休费			
303	02	退休费	202027	202027	
303	03	退职（役）费			
303	04	抚恤金			
303	05	生活补助	9200	9200	
303	06	救济费			
303	07	医疗费补助			
303	08	助学金			
303	09	奖励金			
303	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88280	88280	
		四、资本性支出	40000		40000
310	02	办公设备购置	40000		40000
310	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	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第三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平罗县高庄乡人民政府 2023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平罗县高庄乡人民政府2023年财政收入预算13674525元，比2022年执行数（决算数）减少13531152.2元，下降49.74%，主要原因是临时救助资金、农村环境保护资金、农田建设资金、一事一议项目资金未在预算中体现。其中：本年收入13674525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13674525元，政府性基金预算0元；上年结转结余0元。财政支出预算13674525元，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7485489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311703元、卫生健康支出322901元、农林水支出3647960元、住房保障支出906472元。

二、关于平罗县高庄乡人民政府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支出情况说明

（一）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平罗县高庄乡人民政府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基本支出 13674525 元，其中：本年收入安排支出 13674525 元，上年结转资金安排支出 0 元。比 2022 年执行数（决算数）减少 2678575.39 元，下降 16.38%，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度补缴职工住房公积金、养老保险、职业年金。

人员经费 9205025 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1954068 元、津贴补贴 2779754 元、奖金 2060379 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缴费 739784 元、职业年金缴费 369892 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95953 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6848 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5460 元、退休费 202027 元、生活补助 9200 元、住房公积金 663280 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88280 元；

公用经费 690636 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97042 元、水费 15000 元、电费 40000 元、邮电费 10000 元、取暖费 160862 元、差旅费 30000 元、公务接待费 300 元、委托业务费 40000 元、工会经费 48004 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4000 元、其他交通费 159480 元、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 40000 元。

（二）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平罗县高庄乡人民政府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 3778864 元，其中：本年收入安排支出 3778864 元，上年结转结余资金安排支出 0 元。包括：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3 年预算 130904 元，比 2022 年执行数（决算数）增长 130904 元，增长 100%。主要用于乡镇创新社会管理、两“中心”运行及政府长聘人员工资发放；农林水（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2023 年预算 3647960 元，比 2022 年执行数（决算数）下降 1023319.5，下降 21.91%。主要用于村级创新社会管理、村委会办公以及村干部任职补贴发放。

三、关于平罗县高庄乡人民政府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平罗县高庄乡人民政府 2023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为 34300 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元，公务用车购置 0 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34000 元，公务接待费 300 元。

2023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比 2022 年减少 200 元，下降 0.58%，主要原因公务接待费 2022 年度预算数 500 元，2023 年预算数 300 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 0 元，增长 0%，；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 0 元，增长 0%，；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 0 元，增长 0%，；公务接待费减少 200 元，下降 0.58%。

四、关于平罗县高庄乡人民政府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平罗县高庄乡人民政府 2023 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五、关于平罗县高庄乡人民政府 2023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平罗县高庄乡人民政府 2023 年收入总预算 13674525 元，其中：本年收入 13674525 元，上年结转结余 0 元；支出总预算 13674525 元，其中：本年支出 13674525 元，年末结转结余 0 元。

本年收入包括：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13674525 元，占 100%；事业预算收入 0 元，占 0%；上级补助预算收入 0 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预算收入 0 元，占 0%；经营预算收入 0 元，占

0%；债务预算收入 0 元，占 0%；非同级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0 元，占 0%；投资预算收益 0 元，占 0%；其他预算收入 0 元，占 0%。

本年支出包括：行政支出 13674525 元，占 100%；事业支出 0 元，占 0%；经营支出 0 元，占 0%；上缴上级支出 0 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元，占 0%；投资支出 0 元，占 0%；债务还本支出 0 元，占 0%；其他支出 0 元，占 0%。

六、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3 年，平罗县高庄乡人民政府本级 1 个行政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690636 元，比 2022 年预算减少 46828 元，下降 6.35%。主要原因是：按财政要求公用经费压减及厉行节约。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3 年，平罗县高庄乡人民政府政府采购预算 40000 元，比 2022 年预算减少 10000 元，下降 20%。主要原因是：2023 年根据高庄乡人民政府实际需要，减少政府采购货物及政府购买服务的预算

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40000 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平罗县高庄乡人民政府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房屋 2112.6 平方米，价值

4871486.36 元；土地 21748.45 平方米，价值 21700 元；车辆 6 辆，价值 482210 元；办公家具价值 438291.49 元；其他资产价值 8541240.63 元。国有资产分布情况为：

本级部门房屋 2112.6 平方米，价值 4871486.36 元；土地 21748.45 平方米，价值 21700 元；车辆 6 辆，价值 482210 元；办公家具价值 438291.49 元；其他资产价值 8541240.63 元。

所属单位房屋 2112.6 平方米，价值 4871486.36 元；土地 21748.45 平方米，价值 21700 元；车辆 6 辆，价值 482210 元；办公家具价值 138291.49 元；其他资产价值 8541240.63 元。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3 年申报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 10 个，其中：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项目 10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项目 0 个；分别为：1、村级创新社会管理工作经费项目，预算绩效金额 260000 元；主要绩效目标：强化村级社会管理职能，增强村级服务社会能力，积极发挥创新社会管理工作在基层的基础作用，同时保障 13 个行政村社会管理工作正常开展，充分发挥和提升基层组织的工作能力和创新力，有效提升村级管理水平，更好为群众服务。2、村委会办公经费项目，预算绩效金额 390000 元；主要绩效目标：及时保障和落实村级组织办公经费，保障村级组织正常运转，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提升村级服务水平和治理能力。3、两“中心”运行经费项目，预算绩效金

额 20000 元；主要绩效目标：及时保障和落实两“中心”运行经费，保障两“中心”正常运转，提升为民服务能力和服务水平。4、组干部任职补贴项目，预算绩效金额 794880 元；主要绩效目标：及时保障和落实临聘组干部报酬，提高临聘组干部工作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充分调动激励临聘组干部担当作为，在农村建设中发挥引领作用。5、乡镇创新社会管理工作经费，预算绩效金额 45000 元；主要绩效目标：强化乡镇社会管理职能，增强乡镇服务社会能力，积极发挥创新社会管理工作在基层的基础作用，保障乡镇创新社会管理工作正常开展，更好为群众服务。6、政府临聘人员经费，预算绩效金额 65904 元；主要绩效目标：维护我乡政府大院安保工作及卫生打扫工作，保障我乡后勤灶房正常运转。7、村干部任职补贴，预算绩效金额 1993680 元；主要绩效目标：及时保障和落实村干部工资，提高村干部工作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充分调动激励村干部担当作为，在农村建设中发挥引领作用。8、村干部民族团结奖，预算绩效金额 39000 元；主要绩效目标：推动民族团结进步事业，为各村营造团结、和谐的生活氛围。9、村级党务工作者津贴，预算绩效金额 31200 元；主要绩效目标：调动党务工作者的积极性、创造性。10、村干部任职年限补贴：预算绩效金额 139200 元；主要绩效目标：培养新时代村干部，充分发挥村干部的才华。

（五）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平罗县高庄乡人民政府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平罗县高庄乡人民政府 2023 年部门预算——名词解释

名词解释

1.一般公共预算：是国家凭借政治权力，以社会管理者身份筹集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保障国家安全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2.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支持特定基础设施建设和社会事业发展等方面收支预算。

3.“三公”经费：是政府部门人员用财政拨款支出安排的出国（境）费、车辆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接待费这三项经费。

4.预算公开：是指政府和相关组织机构向公众公开或开放自己所拥有的财政预算信息，使其他组织机构和公众个人可以基于任何正当理由和采用尽可能简便的方法获得相关信息。

5.基本支出：是行政事业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编制的年度基本支出计划，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6.项目支出：是行政事业单位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以外，财政预算专项安排的支出。

7.政府购买服务：是指将原来由政府直接提供的、为社会公共服务的事项交给有资质的社会组织或市场机构来完

成，并根据社会组织或市场机构提供服务的数量和质量，按照一定的标准进行评估后支付服务费用，即“政府承担、定项委托、合同管理、评估兑现”，是一种新型的政府提供公共服务方式。

8.绩效评价：是指财政部门 and 预算部门(单位)根据设定的绩效目标，运用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对财政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效益性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

9.政府收支分类科目：是反映政府收支活动和分类体系，是各级政府预算和部门预算编制、执行、决算的基础和重要工具，包括收入经济分类科目、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和支出经济分类科目。